



410878S-2022



河南玖玖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JJT 0007S-2022

代用茶

2022-04-18 发布

2022-04-18 实施

河南玖玖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玖玖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牛志强、王乾、杨晓晖、张明新。

H N

Q B

代用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代用茶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以下）、黄精、枸杞、桑葚、覆盆子、茯苓、山药、酸枣仁、芡实、玉竹、蛹虫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，经精选、干燥或不干燥、粉碎或不粉碎、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而成的代用茶。

根据原料不同分为不同种类：单一型代用茶、混合型代用茶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2 人参(人工种植 5 年以下)应符合卫生部《关于批准人参(人工种植)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(2012 年第 17 号)的规定。

2.1.3 黄精、枸杞、桑葚、覆盆子、茯苓、山药、酸枣仁、芡实、玉竹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4 蛹虫草应符合原卫生部《关于批准塔格糖等 6 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(2014 年 第 10 号)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求	检验方法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从样品中取出 1 袋，将本品倒入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将本品冲泡，品其滋味。
性状	具有本产品应有的性状	
气、滋味	具有本品特有的气味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	目规范符号列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%	叶类代用茶	≤ 8.5	GB 5009.3
	根茎类代用茶、枸杞代用茶	≤ 13.0	
	果实类代用茶	≤ 15.0	
	混合类代用茶	≤ 13.0	
灰分, %		≤ 12.0	GB 5009.4

铅* (以 Pb 计), mg/kg	以水果、蔬菜类为原料的代用茶	≤	0.8	GB 5009.12
	以粮食类为原料的代用茶	≤	0.15	
	其他	≤	2.5	
六六六, mg/kg		≤	0.2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	≤	0.2	GB/T 5009.19
注: 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		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,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,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, 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QB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以下）、黄精、枸杞、桑葚、覆盆子、茯苓、山药、酸枣仁、芡实、玉竹、蛹虫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，经精选、干燥或不干燥、粉碎或不粉碎、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而成的代用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玖玖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H N

Q B